

##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办理七天通知存款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办理了银行七天通知存款业务，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相关情况如下：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112 号），核准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633.00 万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

公司本次发行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新三板精选层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价格为 21.88 元/股，初始发行规模 1,420.00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 213.00 万股，合计发行 1,633.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357,300,4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25,756,836.1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31,543,563.85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6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公开发行的初始发行和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分别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1〕第 10491 号和上会师报字〔2021〕第 11704 号《验资报告》。

## 二、 办理七天通知存款的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办理了银行七天通知存款业务，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公司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委托方名称          | 办理业务类型 | 业务名称       | 募资资金银行账号         | 累计金额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收益类型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收益         |
|----------------|--------|------------|------------------|----------------|------------|------------|--------|------------|------------|
|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 通知存款   | 南京银行7天通知存款 | 0301210000005423 | 53,800,000.00  | 2021/10/21 | 2021/12/31 | 保本固定收益 | 2.10       | 214,303.34 |
|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 通知存款   | 南京银行7天通知存款 | 0301210000005423 | 25,000,000.00  | 2021/10/25 | 2021/12/31 | 保本固定收益 | 2.10       | 95,000.00  |
|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 通知存款   | 南京银行7天通知存款 | 0301290000005424 | 43,880,000.00  | 2021/12/8  | 2021/12/30 | 保本固定收益 | 2.10       | 56,312.67  |
| 合计             |        |            |                  | 122,680,000.00 | -          | -          | -      | -          | 365,616.01 |

## 三、 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存在的风险

1、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的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方式，符合相关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由于已办理的七天通知存款业务已经到期结回，故不存在违约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可能因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要求及产品办理系统不熟悉造成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 （二）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财务人员对七天通知存款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管控，确保资金的安全，同时公司内部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上市公司相关信息披露知识培训。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是以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投资

所需资金为前提，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通过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提高了公司资金利用率，获得了更高的利息收益，增加了股东回报。

#### **四、 履行的审批程序和相关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办理七天通知存款，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互抵触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对于公司办理七天银行通知存款的情况，公司进行了事后确认，独立董事认可公司事后的处理措施。

#####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办理七天通知存款，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对于公司办理七天银行通知存款的情况，公司进行了事后确认，监事会认可公司事后的处理措施。

#####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在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事项中，存在将闲置募集资金从募集资金账户划转至公司其他账户，且未履行相关程序的情况，但公司上述情形所涉及的资金已经全部收回。

该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进行补充确认，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补充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中信证券将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的信息披露程序，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合法合规，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所述，中信证券对公司本次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七天通知存款的事项无异议。

## 五、 备查文件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追认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办理七天通知存款业务的核查意见。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2 日